

A 股代码:601166

A 股简称:兴业银行

编号:临 2015-36

优先股代码: 360005、360012

优先股简称: 兴业优 1、兴业优 2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12 月 16 日在福州市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，其中李若山、Paul M. Theil 两位独立董事委托朱青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李良温董事因事临时请假，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。公司监事会 7 名监事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建平主持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2016 年度分支机构发展规划；同意 2016 年度筹建银川分行、计划在香港设立非银行子公司——兴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，以及其他设立二级分行或支行等规划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追加 2015 年度呆账核销额度的议案；同意对 2015 年度呆账核销预算进行调整，在年初已批准核销额度的基础上追加 110 亿元额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关于核销单笔损失金额大于 1 亿元大额呆账项目的议案；同意在公司董事会给予的本年度核销预算额度内，核销呆账金额约人民币 116.92 亿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会议还听取了《2016-2020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（听取意见稿）》、《关于 2015 年 1-11 月经营情况的报告》、《关于新资本协议实施规划进展情况的报告》、《关于 2014 年度德勤内控审计缺陷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》和《关于 2015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情况报告》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17日